

厦门三行电子有限公司电子元件及电子 专用材料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05月20日，厦门三行电子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特邀2位专家组成项目验收组，对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人员通过现场核查、查阅相关资料，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厦门三行电子有限公司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位于厦门市集美区白虎岩路88-14号，租赁建筑面积7246.2m²。环评预计年产陶瓷电容器15亿只、热敏电阻器5亿只、压敏电阻器3亿只、陶瓷粉末1800t，电容器、热敏电阻器、压敏电阻器暂未建设，本次验收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陶瓷粉末1800t。陶瓷粉末生产区位于一层车间西北侧，车间内放置球磨机、板框压滤机、喷雾造粒机、烘干箱、破碎机、搅拌储料罐等生产设备用于粉体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厦门三行电子有限公司于2020年07月委托佛山市甲云飞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2020年07月03日取得厦门市集美生态环境局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审批文号：厦环（集）审[2020]083号）。

项目于2020年10月开工建设，2021年01月竣工，并于2021年01月08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登记，并取得固定源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502115878678098001W）。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的20%。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依照《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对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陶瓷粉末生产线以及环保配套设施。电容器、热敏电阻器、压敏电阻器暂未建设，若建设再另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环评文件、批复及现场进行核查，项目主要变动为：

- (1) 干燥喷雾废气处理设施由“脉冲除尘器”变更为“水喷淋”；
- (2) 烧结废气处理设施在活性炭吸附设施前增加一道“水喷淋”；
- (3) 干燥喷雾废气与烧结废气由合并到 1 根排气筒排放变更为分别通过 1 个 25m 高排气筒排放，新增 1 根排气筒。两根排气筒不在同一栋建筑，项目对平面布置进行调整，用地面积不变。

对照环保部印发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68 号)，以上变动不会新增项目污染物排放量，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1) 生产废水

①浓水：项目浓水排放量约为 8t/d (2400t/a)，属于清净下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后溪工业组团污水处理站进行深度处理。

②压滤废水和清洗废水：项目压滤废水和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29.34t/d (8802t/a)。压滤废水和清洗废水经企业自建 1#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后溪工业组团污水处理站进行深度处理。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员工为 60 人，生活用水量约 3.0t/d(900t/a)，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7t/d (810t/a)。生活污水通过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后溪工业组团污水处理站统一处理。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称重配料、破碎、过筛、混合工序产生的粉尘（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烧结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喷雾干燥工序产生的粉尘（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

(1) 称重配料、破碎、过筛、混合粉尘

项目称重配料、破碎、过筛、混合作业区分别配套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大部分粉尘被移动式布袋除尘器的吸尘管吸入滤袋，少部分溢出粉尘散落在密闭的车间内，我司定期清理车间地面粉尘和移动式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粉尘统一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 煅烧废气

项目在煅烧过程中因聚乙烯醇 PVA 分解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烧结区设置集气系统，烧结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引至屋顶通过 1 套水喷淋（1#）+活性炭净化装置处理，再经 1 根 25m 高排气筒（2#）排放，

(3) 喷雾干燥废气

喷雾干燥废气经干燥塔侧面的风管通入废气处理装置，经水喷淋（2#）处理后经 1 根 25m 高排气筒（1#）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所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采取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可有效地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主要固废为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

（1）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9.0t/a，统一由环卫部门清运。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称重配料工序产生的原料包装物和清理车间和移动式布袋除尘器会产生粉尘。原料包装物产生量约为 0.5t/a，经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单位；粉尘产生量约为 7.2t/a，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3）危险废物：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称重配料工序产生的化学品废包装物、废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沉渣污泥以及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废空桶产生量约为 0.1t/a，污泥产生量约为 0.1t/a，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0.45t/a。项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该项目产能达到设计产能的 75%以上。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根据监测数据，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出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pH 7.4~7.8、CODcr 61~80mg/L、BOD₅ 16.0~19.1mg/L、SS <4mg/L、NH₃-N 1.17~1.63mg/L。

综上所述：生产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以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限值要求和《后溪工业组团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标准》。符合验收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根据监测数据，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喷雾干燥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和速率均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1、表 2 标准限值；煅烧废气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速率均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2 标准限值。

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5/323-2018)表1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3标准限值。符合验收要求。

(三) 厂界噪声

项目夜间不生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根据监测数据，厂界噪声的噪声值范围为61~64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敏感点员工宿舍噪声为52.8~53.4dB(A)，噪声监测结果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符合验收要求。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环评及其批复中的环境管理和环境保护措施均得到落实，符合验收要求。

(五) 总量要求

项目排放的COD、氨氮已通过海峡交易中心购买，购买量满足实际排放量和环评批复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及环评文件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基本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各类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限值，监测结果基本可信，可作为本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技术依据。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 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间防腐防渗防漏措施，危废分类分区存放。
- (2)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件验收会议签到表。

厦门三行电子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20日

厦门三行电子有限公司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地点：厦门三行电子有限公司办公室

时间：2022.5.20

序号	成员	姓名	参会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单 位 代 表	褚文龙	三行电子	工程师	15259223297	
		张利明	三行电子	课长	13859969863	
		郭宝虎	三行电子	工程师	13606069250	
		林敏浩	三行电子	课长	15860764229	
		杨磊清	三行电子	工程师	18659259946	
		丁振华	厦门大学	教授	13860173827	
		洪丽玉	厦门大学	工工	15859219389	